



凝聚社会合力 护航健康成长

3月27日上午,马鞍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魏正平一行到花山区检察院调研指导工作,并召开全市《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实施情况调研座谈会,团市委未保办、市心理健康中心、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文旅局、市卫健委及市妇联等单位相关同志参加座谈。

市人大调研组一行先后参观了花山区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未成年人法治教育

中心及该院省级 十佳机关书屋,对近年来该院开展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表示充分肯定,并就如何进一步促进各部门合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在调研座谈会上,团市委书记马鑫代表未保办汇报了马鞍山市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实施情况。马鞍山市第四人民医院院长方金勇代表市心理健康中心(市12355青少年服务台)汇报了马鞍山市青少年

心理健康相关工作情况。花山区检察院检察长李生林汇报了该院近年来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开展情况。随后,各参会单位进行了座谈交流。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任重道远,需要各部门齐抓共管、同心协力,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凝聚社会合力,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深入人心,让“要保护 共同保护”的理念扎根,切实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杨婷



打好公益诉讼 组合拳 助力长江生态环境资源保护

花山区检察院切实找准公益诉讼与生态环境保护结合点,精准发力,办理相关案件2起,协同行政机关排查沿线企业数十家,督促封堵暗渠排水口6处、疏通污水管道约6000米,助力长江生态环境资源保护。

组建环保办案组,精准打击犯罪。将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列入年度重点工作,统一调度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技术等各部门,成立环保办案组,精准打击破坏长江生态犯罪。在办理慈湖高新区昭明沟、尖担沟环境污染案等案件中,办案组积极履行检察职能,依法从严打击污染环境犯罪,参与长江环境保护工作。

创新型办案模式,守护绿水青山。花山区检察院创新采用提前介入、智能勘察、固定证据、现场回访等一体化办案模式,构建公益诉讼工作长效机制,破解办案难题,维护公共利益。在办理马鞍山海翔燃油贸易公司偷排废机油环境污染案中,第一时间派员前往现场调查,前后5次利用无人机对直通长江的昭明沟被污染水系进行拍摄取证,并针对取样程序、侦查方向、鉴定机构选择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及时有效地固定证据,取得良好的办案效果。

建立联动机制,形成公益诉讼合力。一方面,搭建内部协调机制。充分利用检察机关内

部线索移送等机制,及早介入调查、及时跟进案件。同时,积极向市检察院汇报、请示,争取业务指导。另一方面,构建外部联动机制。与公安机关、区环保局、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充分沟通协调,倾听行政机关的意见,凝聚共商共治的共识。

主动跟踪督导,确保检察建议落实。该院针对生态环境资源案件,不能强求瞬时出效果,指派专人跟踪治理进度,及时掌握治理情况,确保检察建议落地落实。如在办理马鞍山市某水务公司环境污染案件中,多次派员现场回访进行督促检查。目前,该水务公司第二污

水处理厂顺利完成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污水处理规模达到3.5万m³/d,有效解决了污水溢流造成污染问题。

加强宣传力度,扩大公益诉讼影响力。以办理公益诉讼案件为契机,开展了拍摄公益诉讼宣传片、发放公益诉讼宣传册等一系列宣传活动,并通过微信、微博等新媒体方式,积极宣传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在环境保护方面发挥的作用。通过宣传,有效提高了社会大众对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认知度,使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深入人心,受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广泛关注。

韦扬

马鞍山市花山区检察院 落实 三个规定 开出 三个一律 良方

为了切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今年,安徽省马鞍山市花山区检察院继续贯彻落实中央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内容,要求全院干警认真学习领会“三个规定”的精神实质,充分认识“三个规定”的重大意义,并在精学的基础上,精准对照“三个规定”结合本院工作实际,开出“三个一律”良方。

一是要求办案人员,对领导干部和办案机关内部人员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的情况,一律进行全面、真实、详细的记录,做到全程留痕。二是对发现有违反“三个规定”苗头倾向的人员,由

院检务督查职能部门牵头,一律在第一时间内对其及时开展警示教育,防患于未然。对有违反“三个规定”的司法人员,无论是谁,都应在第一时间按照党纪国法进行严肃处理,决不姑息迁就。同时以案件评查为抓手,健全完善岗位防控工作机制,确保办案流程规范。三是本院办案部门讯问、询问、公开审查、远程提审及宣告等一切办案活动,一律在公共办案区进行,司法警察协同做好全程安全保卫工作。今年以来,平均每周在公共办案区进行办案活动达40余人次,有效地规范了司法行为,防范了司法风险。

赵智勤 李平

争分夺秒！ 花山区检察院宣布不起诉次日深入企业助力复工复产

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委、两高、两部《关于政法机关依法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的意见》精神,花山区检察院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检察工作助力复工复产,从快办理马鞍山市某耐磨公司负责人涉嫌犯罪案。3月4日,在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的次日,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生林深入该企业查看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情况。

该案受理后,办案检察官加班加点对30余册案卷进行全面审查,主动与公安机关沟通了解案情,并经过严格研判证据、深入分析案情,认真落实疫情期间“少捕慎诉”的司法理念,依

法从快作出不起诉决定。

在走访现场,李生林详细询问了企业复工复产情况、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全面了解企业的困难及诉求,同时叮嘱要用开包袱合理安排工作、稳定生产,把确保疫情防控作为企业复工复产的前提条件,切记今后要依法经营,不可触碰法律的红线。

企业负责人对该院作出不起诉决定并深入企业助力复工复产表示由衷感谢,并表态在复工复产的同时一定认真仔细做好疫情防控,今后加强对内部流程的监督,确保守法经营。

周杨

花山区检察院积极贯彻落实全市检察长会议精神

全市检察长会议于3月17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会上传达了全省检察长会议精神,总结了2019年全市检察工作,并对2020年工作任务作出部署。会议结束后,花山区检察院迅速向地方党委、人大汇报了此次会议精神,并立即召开党组会、检察工作调度会,组织院领导、部门主要负责人、员额检察官深入学习会议精神,积极研究贯彻落实举措。要求全体干警紧紧围绕市委的决策部署,明确目标任务,做好全年检察工作。

一是立足检察职能,精准服务经济发展大局。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和全区发展战略,

聚焦服务民营经济发展、对接南京高质量发展、落实高检院“三号检察建议”,化解金融风险,保障三大攻坚战、疫情防控等重大部署,提供更加精准的检察服务。以“一十百千”行动为抓手,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二是强化检察担当,助力构建平安幸福花山。严惩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刑事案件,保障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积极参与区域社会治理,持续抓好“一号检察建议”的贯彻落实。开展“落实食品药品四个最严”要求专项行动,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民生案件,切实保护国家

和社会公共利益,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三是创新工作机制,大力发展各项检察业务。持续推进专业高效的案件办理机制,实行检察专班的办案机制,组建调整认罪认罚从宽工作、刑事申诉监督工作专班,具体牵头推动相关工作;成立刑事案件速裁组,制定刑事案件繁简分流机制办法,提升办案质效;整合办案资源,制发“食药环”案件集成办理意见;拓展监督领域,开辟支持起诉“绿色通道”,强化虚假诉讼监督,推动民事检察长足发展;强化行政公益诉讼监督,实现“扩容”“增量”,拓展等

外案件办理,实现公益诉讼新突破。

四是加强品牌建设,发挥检察文化引领作用。全面抓好党建和检察工作品牌建设,拓展党建联盟区域化新格局,努力实现党建和业务同频共振,在刑事执行、公益诉讼等新领域创建新品牌,推动检察业务工作全面进步;抓好意识形态和党风廉政工作,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真抓真管、常抓常管,对违反纪律作风问题不留死角;制定教育培训方案计划,有效提升学习能力、办案能力、调研写作能力,铸造“四个铁一般”检察队伍。

胡倩雅

图片新闻

近日,今日头条隶属的北京字节跳动公司寄来了奖牌和感谢信。花山检察 今日头条 2019 年阅读量突破 10000000!自 2016 年开通以来,花山检察 今日头条 累计发布各类法治信息 2 万余条,订阅用户 14 万+。先后被评为 全国检察机关头条号二十强 全国最具影响力检察头条号 安徽省最具影响力政务头条号 等。

3月18日,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为进一步弘扬 奉献、友爱、互助、进步 志愿精神,提高社区居民的环境卫生意识,花山区检察院团支部在市马建大院开展 2020 学雷锋 清洁家园 志愿服务活动。

花山区检察院严抓社区矫正疫情防控

花山区检察院充分发挥刑事执行检察职能,切实抓好社区矫正中的疫情防控工作,把疫情防控工作和社区矫正检察工作抓稳抓好,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检察力量。

该院深刻认识到疫情防控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组织干警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期间高检院领导讲话精神和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刑事执行检察和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工作的相关通知要求,把严抓疫情防控与切实履行社区矫正检察监督职能结合起来,两手抓,共推进。

积极与花山区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联系

协调,既坚持依法社区矫正,又灵活制定当前疫情防控特殊时期的矫正措施。疫情防控期间,花山区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坚持严防严控,虽然取消了集中教育,但是社区矫正工作没有松懈,采取了手机定位、电话联系、微信汇报等方式进行管理,矫正对象必须每日通过微信报告自己的行程、身体健康状况,有力保障了疫情防控期间社区矫正工作安全平稳开展。

在疫情防控期间,该院加大监督力度,通过技术设备对 4 名因请假离开本市而滞留当地的矫正对象进行监督,确保检察监督不留死角。截至目前,花山区社区矫正对象共计 280 余人,没有发生确诊或疑似病例,没有人员接受医学观察。

顾佩佩